

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岚县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71 号）要求，编制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。现将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我县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》工作部署，严格按照省、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文件的有关要求，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中心工作和公众需求，着力规范公开内容、加强政策解读、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、不断扩大主动公开范围，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效率，进一步推动了政府决策和管理服务更加规范透明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2024 年，我县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政务动态 261 条，发布通知公告信息、县政府文件、县政府办文件、统计信息、处罚强制类信息、征地信息及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等共 6724 条，全年共编发《岚县人民政府公报》4 期，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予以公布。按照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进一步扩大主动公开范围，不断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栏目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我县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，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，切实完善依申请公开受理工作机



制，坚持专人专办、领导督办、风险排查，严格依法依规办理，加强信息建档管理，全面推行依申请公开办理规范化。2024 年我县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0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一是做好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的日常管理工作。对全县政府网站专栏和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开展常态化巡检，重点检查错别字、错链、无效链接、信息不更新等问题。二是加强信息发布审核机制。全力做好内容保障，对所发布的信息要先审后发，做到严格审核，及时发现和纠正错漏信息，确保发布信息内容完整、权威、准确。三是确保及时更新。重要会议、重要活动、重要信息等第一时间在政府网站发布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一是优化调整了政府门户网站页面版块、功能布局，建立职责明确，专人负责的工作机制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完成。二是优化政府网站信息栏目设置，实现动态更新调整，确保网站内容的来源、发布、分类更加科学、规范、合理。三是补充完善了基层政务公开标准，充分利用好互动交流栏目，了解群众关切，回应群众诉求，切实保障了群众的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五）解读回应方面。按照“谁起草、谁解读”的原则进行多样化方式解读，政策解读与政策咨询同步进行，并在解读文件末尾注明本文解读主体。进一步加大解读比例，丰富解读形式，优化解读内容。

（六）监督保障。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、强化制度建设。修订完善了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制发政务公开年度重点工作、



任务分工方案、考评方案，加大对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推动力度，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指标内容。助推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。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基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48
文件			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501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518		
行政强制	28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	5319.95		
收费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	申请人情况
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

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 计
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公 益组 织	法 律服 务机 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5	0	0	0	0	0	5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4	0	0	0	0	4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 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
	（三）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 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（四）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	0	0	0	0	0	0



		确							
	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	0	0	0	0	0	1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5	0	0	0	0	0	5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
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，岚县人民政府在信息公开工作方面虽取得初步成效，但与上级的要求和群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：一是政策解读工作还不够深入，部分政策性文件解读质量不高。

二是部分部门领导对实行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有待加强，部分单位对政务公开工作认识的深度、广度仍然不够。

针对上述问题我们有以下几点改进措施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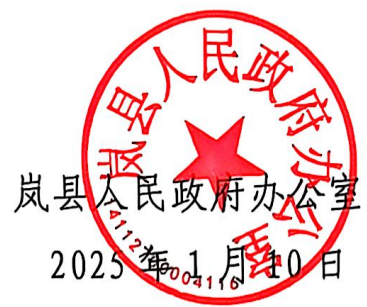
一是聚焦县委、县政府中心工作，进一步发挥政府网站政务公开主平台作用，重点在重大决策公开、民生事务等方面，拓宽公开广度，挖掘公开深度，推动政务公开向纵深发展。

二是是继续加大政策解读力度，通过文字、图版等形式对部分政策性文件制定的政策背景、编制依据、重点内容等进行了全面解读及时准确传递权威信息和政策意图。

三是进一步认真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业务知识，通过开展培训会和交流会提高各单位政务公开业务水平，指导、督促各单位加大政务公开的力度，提高政务公开的标准化和透明度。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方便社会公众获取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

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1月10日

